

## 甘肃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进展公告

公司股东嘉兴聚力贰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甘肃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0 日披露了《关于股东嘉兴聚力贰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减持计划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2-048），股东嘉兴聚力贰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聚力基金”）计划在该减持计划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和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不超过公司股本总数的 3%（即不超过 11,405,770 股）。其中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股份不超过 3,801,923 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不超过 7,603,847 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

近日，公司收到聚力基金出具的《关于减持股份进展情况的告知函》，减持进展情况如下：

### 一、股东减持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聚力基金未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亦未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 二、其他相关说明

1. 聚力基金本次减持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

2. 本次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不存在违反相关承诺的情形。

3. 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4. 公司将继续关注聚力基金减持计划后续的实施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三、备查文件

聚力基金出具的《关于减持股份进展情况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甘肃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0月28日